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SDOM

WISDOM SPORTS GROUP

智美體育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61)

更換首席財務官

智美體育集團(「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沈偉博士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自2017年6月16日起生效。

沈偉博士，本公司高級副總裁，曾在大型國有企業長期任職，積累了豐富的管理經驗。沈偉博士於2013年9月加入智美體育集團，曾擔任執行董事等職務。沈偉博士在本集團工作多年，對本集團的發展歷史、現狀及未來有深刻的了解和認知，對本集團的財務戰略提升及業務升級作出過卓越貢獻。沈偉博士曾取得廈門大學之管理科學與工程碩士學位及華中科技大學之管理科學與工程博士學位。

沈偉博士於委任生效之日起，將全力供職於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及高級副總裁職位。

原首席財務官朱賢淦先生因原委聘合同已到期，不再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之職務。朱賢淦先生確認其與董事會概無任何意見分歧，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注意。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朱賢淦先生在任期間對本公司的貢獻。

承董事會命
智美體育集團
任文
主席及執行董事

香港，2017年6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任文女士、張晗先生、宋鴻飛先生及郝彬女士；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蔚成先生、葉國安先生及金國強先生。